

证券代码：A 股 600613
B 股 900904

股票简称：A 股 神奇制药
B 股 神奇 B 股

编号：临 2017-010

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分别以送达、传真、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董事、监事。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在贵阳市华美达神奇大酒店 10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 6 人，董事张芝庭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，委托董事长张涛涛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；独立董事陈劲先生、段竞晖先生因公务，未能出席会议，分别委托独立董事王强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；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涛涛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。经审议，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（年报全文详见上交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6 年度以合并报表口径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,287.06 万元，提取 10%法定盈余公积

金 1,828.71 万元后，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 16,458.35 万元。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为 13,672.12 万元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34,071,628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,022,148.84 元；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；累计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分配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情况协商确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；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与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因此，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用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（日常关联交易详情请见公司“临 2017-012 号”公告）。

公司关联董事张涛涛先生、张芝庭先生、张沛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全文详见上交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（全文详见上交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全文详见上交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与会董事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的述职报告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。

根据公司《公司法》、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决议中的第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9 日